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光药装”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春光药装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春光药装战略规划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典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典冠科技”）拟以自有资金出资，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典冠科技拟与自然人张志成、锦州躬研科技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新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概述**

张志成，中国国籍，身份证号：21070319\*\*\*\*，住址：辽宁省锦州市\*\*\*\*，现为春光药装职工。

**2、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典冠科技拟与自然人张志成、锦州躬研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新公司辽宁正浩科技有限公司（拟定），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典冠科技出资 225 万元，持股比例为 75%（具体信息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典冠科技与各方协商一致，按协议约定出资设立子公司，符合商业惯例。

**四、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典冠科技与春光药装员工等主体合资设立子公司，系业务开展正常所需，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春光药装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春光药装的生产

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交易决策按照公司治理规则进行内部审议，对春光药装独立性不存在影响。

####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2024年11月22日，春光药装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11月25日，春光药装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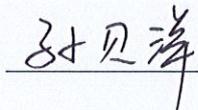
春光药装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子公司设立按照协议约定出资，不存在损害春光药装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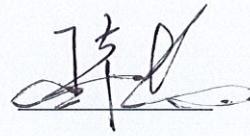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春光药装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贝洋

  
王声扬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6日

